



黄金谷

—— 杰克·伦敦短篇小说选

〔美〕 杰克·伦敦 著 何媛媛 李昂 译



 复旦大学出版社

黄金谷

—— 杰克·伦敦短篇小说选

〔美〕杰克·伦敦 著 何媛媛 李昂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黄金谷——杰克·伦敦短篇小说选/[美]杰克·伦敦著;何媛媛,李昂译. —上海:
复旦大学出版社, 2011. 1
ISBN 978-7-309-07758-2

I. 黄… II. ①杰…②何…③李… III. 短篇小说-作品集-美-近现代 IV. I7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40498号

黄金谷——杰克·伦敦短篇小说选
[美]杰克·伦敦 著 何媛媛 李昂 译
出品人/贺圣遂 责任编辑/孙晶 史元明

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上海市国权路579号 邮编:200433
网址:fupnet@fudanpress.com http://www.fudanpress.com
门市零售:86-21-65642857 团体订购:86-21-65118853
外埠邮购:86-21-65109143
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6.875 字数 107 千
2011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309-07758-2/I·583
定价:20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发行部调换。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看得见风景的新译本

世界短篇小说大师作品选(文库本)出版说明

独特的翻译塑造作品，塑造译者，也塑造读者。

就像——林少华以优美的中文让读者一直以来爱着一个并不存在的村上春树；潘帕半路出家，从《芒果街上的小屋》辗转到了《最初的爱情，最后的仪式》，举重若轻，如鱼得水。要说全然忠实和“准确”，他们全都不算，起码，林少华背叛了村上原文中的那一部分粗俗；潘帕压根没有经过专业的翻译训练。然而他们的译本有个性、有生命，赢得了广大读者的心。董桥先生说，高等译手是“跟原文平起平坐，谈情说爱，毫无顾忌”。

本次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世界短篇小说大师作品选，本着“年轻人译、年轻人读”的全新宗旨，望在林林总总已出版的世界经典短篇小说选中为年轻读者提供阅读

经典的全新体验。本套文库本精选爱伦·坡、马克·吐温、莫泊桑、王尔德、契诃夫、欧·亨利、杰克·伦敦、茨威格、芥川龙之介、菲茨杰拉德这十位短篇小说大师的名篇，邀请一批年轻译者，以他们对作品的理解、对作者语言风格的揣摩，用生动而具时代感、准确而更符合年轻人阅读习惯的中文译出。

也许这套文库本的翻译还无法达到“人约黄昏后”的境界而仅止于“人在屋檐下”，但每一个译本都倾注了译者的热情，渗透了译者的个性。一种令人怦然心动的翻译，不仅仅在于译文谨小慎微的准确性和精确度，更在于它是否同时塑造了作品、译者和读者。

但愿这套短篇小说文库本能带给读者亲切感和阅读价值，也让读者见到与众不同的风光。

001	生火
024	为赶路人干杯
039	黄金谷
068	热爱生命
097	野性的呼唤

生 火

这一天在寒冷灰暗中破晓了，极其的寒冷灰暗。此时这个男人离开了育空河的主通道，爬上高高的堤岸，岸上有一条模糊而人迹罕至的道路，向东延伸至茂密的云杉林中。堤岸很陡峭，他在堤顶停下歇了口气，趁机看了看手表。现在是九点。太阳还没出来，连太阳的影子都没有，尽管天上也没有一丝云。这本是晴朗的一天，但万物的面孔上却好似都覆盖了一层不可触摸的阴霾，稀薄的忧郁让这一天更加黑暗，都是因为太阳的缺席。而这个事实并未让此人发愁，他习惯了没有太阳的日子。自从他上次看到太阳已经过去不少天了，他知道还

得过去更多天，那令人开心的圆球才会在正南方向的地平线上若隐若现，又马上从视界中下沉。

这个人回头看了看他一路走来的道路。宽达一英里的育空河，躲在三英尺厚的冰下流淌。冰层上积了几英尺的雪。纯白色的积雪在冰冻期形成的冰塞上温和地波动起伏着。向南看也好，向北看也罢，在视线所及的范围内，看到的都是未被破坏的白色，除了一条深色的极细的线正弯转扭曲着，从南边一座覆盖着云杉的小岛上蜿蜒扭转向北，消失在另一座覆盖着云杉的小岛后面。这条深色的细线就是道路——主通道——向南五百英里直通契尔库特山口，戴依，以及盐湖；向北七十英里则能到达道森，继续向北行一千英里就到了努拉多，最终通往白令海边的圣米迦勒，那又要走上一千五百英里。

但是所有这些——神秘的、深远的、细线般的主通道，天空中缺席的太阳，极度深寒，以及它们中存在的陌生与离奇——对这个人毫无影响。并非因为他长期习惯于此。他是这块大陆的新访客，一个奇加克人，这是他在这儿经历的第一个冬天。他的毛病是没有想象力。他对有生命的东西反应迅速，保持警觉，但仅仅是对活物本身，而不能把握其中蕴含的意义。零下五十度意味着非常寒冷。这个事实让他又冷又不舒服，他也只能感觉到

这一步。他无法去思考他作为一个人通常都会有的弱点，即只能生存在一定的有限的温度范围内；他也不能进一步推想出永生和人类在宇宙中的位置。零下五十度意味着冰霜会带来刺痛的伤害，必须装备连指手套、护耳、鹿皮鞋和厚袜子来对付严寒。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想法出现在他头脑中。

他转身向前进，随口吐了口唾沫。他被一声尖厉的、爆炸似的碎裂声给吓到了。他又吐了口唾沫，接着又是一口，这次是向空中吐的，唾沫落到雪地之前就碎裂了。他晓得零下五十度的情况下口水会在雪地上冻结碎裂，但眼下唾沫在空中就破裂了。无疑现在比零下五十度还要冷——具体冷多少他不清楚。但温度无关紧要。他早就定好主意去亨德森溪的左边支流了，那里的同伴整装待发。他们穿过了印第安湾的乡野的分界线，而他那时则迂回绕路，想看看有没有可能在春天把原木从育空河里的小岛上运走。他在六点钟应该能到露营地，也就在天黑后没多久，人们真的会在那里，生起火，准备好热腾腾的晚饭。他把手放到夹克衫里一捆突出的东西上，准备吃中饭。那东西放在衬衣下面，用手帕包裹住，紧贴着裸露的皮肤。这是防止饼干冻结的唯一的方法。想起那些饼干，他愉快地笑了。每一块饼干都被切开，在熏肉的

肉脂里浸泡过，并且每一块饼干外都包着厚厚的一片炸熏肉。

他一头扎进茂密的云杉树林中。主通道变得模糊了。自从上一辆雪橇经过至今，已经降下了一英尺厚的雪，他很庆幸自己没有雪橇，轻装上阵。事实上，除了用手帕打包的中饭他身无别物。但他为寒冷感到惊奇。确实很冷，他总结道，并用戴手套的手搓了搓麻木的鼻子和颧骨。他留着浓密的络腮胡子，但脸上的毛发无法保护他的高颧骨，以及深深扎进冰冷的空气里的热血的鼻子。

这个人的身后有只狗在小跑着跟随他。这是一只本地生的大哈士奇，十分像狼的狗，灰色的皮毛，无论是外表还是性情，都与它的兄弟野狼一般无二。这畜生因为严寒而感到沮丧。它明白自己没时间去旅行。它的本性告诉了它比来自人类的判断力更准确的真相。实际上，温度不仅仅低于零下五十度，已经比零下六十度、零下七十度都要冷了。足足有零下七十五度。狗对温度计一无所知，大概在它的头脑中也不会像人一样对眼下严寒的境况有强烈的意识。但畜生有它的本能。它感到一种模糊却险恶的恐惧，这让它顺服并鬼鬼祟祟地跟在这个人的身后，也令它急切地质疑这个人每一个不同寻常的举动，好像它在盼望他来到露营地或者找到个能躲避的地方生堆火。这

只狗知道火是什么，也需要火，要不然它就会在雪地下挖个洞，蜷成一团保持温暖，躲开寒冷的空气。

它呼吸出的水汽冻结在皮毛上，形成了细小的冰粒子，尤其是它的下颌、口鼻和睫毛上，都被呼出的气结晶给漂白了。这个人的红胡子同样结了冰，却更坚固。伴随着他每一次温暖潮湿的呼气，冰也越结越多。同时，他还在咀嚼烟叶，嘴上的冰在嘴唇结了个严实，当他吐出汁液的时候都没法把下巴清理干净。结果就是胡子上带有琥珀般的色泽和硬度，结晶越来越长。如果他跌倒了，它就会四分五裂，好似玻璃摔成许多碎片。但他不在意胡子上的附加物。这是在此地嚼烟叶者都需要付出的代价，他在前两次寒流来袭时就领教到了。那两次没有这次冷，他知道，但在六十英里驿站的酒精温度计上，他曾发现它们分别被记录为零下五十度和零下五十五度。

他在水平延伸的树林里继续走了几英里，穿过一大片有黑礁球的平原，走下河岸来到一条小河的冻结的河床上。这就是亨德森溪，他知道自己离河汉还有十英里。他看了看表，现在是十点。他一小时走了四英里，他估测自己会在十二点半到达河汉，并决定在那里吃中饭，以示庆祝。

那只狗没精打采地再次跟在他后面，此时这个人正

在河床上摇摇摆摆地走着。以前路过的雪橇留下的辙印清晰可见，而十几英寸的雪已经盖在了上一位赶路者留下的痕迹上。一个月没有人在宁静的小溪上来回经过了。这个人坚定地继续赶路。他没想太多，也没什么可想的，除了他将在河汊吃中饭，以及六点钟来到营地和同伴们会合。这里没有人与他交谈，而且因为嘴上结了冰，他也没法开口。所以他继续单调地嚼着烟叶，增加琥珀色胡子的长度。

有时他不自觉地反复想着，太冷了，他从未经历过如此严寒。他边走边用戴手套的手背去搓颧骨和鼻子。他无意识地这么做着，时不时地还搓搓两手。他就这么搓着，只要一停下来，脸颊马上就麻木了，紧接着他的鼻子也会麻木。他确定面颊给冻坏了，他很清楚，并感到一阵懊恼，为自己没有在冰天雪地里带上一条鼻带而痛苦。一条鼻带可以包住整个脸，保护住口鼻。不过这终究没多大关系。脸给冻僵了算什么？不过是有点疼罢了，从来不会有什么严重后果。

这个人的脑子里空空如也，他观察敏锐，注意着溪流的变化，无论是弯曲处、拐角还是堆积的木材，他一直在密切留意着落脚处。有一次，经过一个弯曲处，他突然向后一闪，就像一匹受惊的马，绕过刚才途径的地方，顺着

足迹向后退了几步。他知道溪流已经冰冻到底了——没有哪条溪流能在北极的冬天里还有活水流动的——但他也知道这里有泉水在山坡中汨汨涌出，在雪下和溪流的冰层上流淌。就像他知道它们的危险性一样，他知道最冷的天气也无法让这些泉水结冰。它们是陷阱。它们在雪下隐藏了可能深达三英寸深的水塘，也可能是三英尺。有时半英寸厚的冰覆盖在它们上面，有时则是雪。有时水层和冰层交替重叠，一旦踩破陷进去，水可能会没到腰部。

这就是为什么他如此恐慌地闪避着。他感到脚下的弹力，也听到白雪覆盖下的冰层的破裂声。在这种温度下打湿脚就意味着麻烦和危险。至少会耽误时间，因为他将被迫停下来生火。当他烘干袜子和鹿皮鞋时，得借着火来保护裸露的双脚。他站在那里研究河床和河岸，判断出水流向右边流去。他思考了一会儿，搓了搓鼻子和面颊，接着向左边绕着走，轻手轻脚地迈步，测算着每一步的分量。一旦扫清了一处威胁，他就猛嚼一口烟叶，以时速四英里的步法蹒跚前进。

在接下来两小时的路程中他几次碰上了类似的陷阱。隐藏的水塘上面的积雪通常有些凹陷，看起来像白糖，却预示着危险。有一次，他侥幸才得以逃脱，还有一

次，前方疑似有危险，他强迫狗在前面开路。狗可不想过去，它畏缩不前，直到这个人撤下它，自己往前走，它跟着快速地穿过了这片白色的、未经破坏的雪地。突然间它跌进了冰层里，它挣扎到一边，爬上了更坚固的立足处。它的前脚前腿都湿了，腿上的水几乎瞬间就结成了冰。它迅速地努力把腿上的冰舔干净。这就是天性使然。让冰继续留在那意味着腿会溃烂。它并不清楚这点，它不过是服从着体内最深处唤起的神秘的提示。这个人却晓得利害，就此做出了判断，他脱掉右手的手套，帮狗弄掉冰粒。他还没让手指暴露在外超过一分钟，就为快速侵袭手指的麻木感到吃惊。确实是冷啊。他匆忙戴上手套，用手猛敲自己的胸膛。

十二点是这一天最明亮的时候。但太阳还是在太遥远的南方，无法在它冬天的行程中照亮地平线。地面上突起的山丘把它和亨德森溪分隔开，这个人走在正午明朗的天空下，没有留下影子。十二点半，他准时到达河汊。他对自己的速度很欣慰。如果保持这个速度，六点钟肯定能和同伴在一起。他解开夹克衫和衬衣，拿出他的中饭。这一串动作花了不超过十五秒，可即使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他暴露的手指还是麻木了。他没有戴上手套，而是用手指在大腿上猛拍了十几下。接着他坐在一

根覆盖着白雪的原木上开始吃饭。手指在大腿上拍击造成的刺痛感消失得很快，这令他吃惊不已。他都没有机会吃一口饼干。他反复敲击指头，再把它们戴进手套中，裸露出另一只手来吃东西。他试图咬上一口，但冰冻的嘴巴阻止了他。他忘记生火来解冻了。他为自己的愚蠢轻声笑起来，当他笑的时候他注意到麻木感爬进了暴露的手指里。同时，他也注意到当他坐下时，先侵袭到脚趾的刺痛感已经蔓延开来。他想知道脚趾到底是暖和的还是麻木的。他把脚趾伸进鹿皮鞋，然后明白它们也冻麻木了。

他赶紧戴上手套，站起身。他有些恐慌，来回跺脚直到脚上重新感到刺痛。确实是冷啊，他想。那个从硫黄湾回来的人说过真相——这个地区究竟有多冷。那时他却在笑话他！这说明人不能对某事太确信啊。没有任何错误，确实很冷。他来回大步走，用力地跺脚甩膀子，直到再次确认身体回暖为止。接着他拿出火柴继续生火。他在灌木丛中找到了生火的木材，都是以前泉水在高水位时冲来的已经风干的嫩枝。他小心翼翼地开始工作，很快生起了一堆旺火，他在火上烤化了脸上的冰，并靠着火吃起了饼干。此地的寒冷在此刻被打败了。那只狗满意地待在火边，它伸展开身体，与火保持着距离。

这个距离既足够近到获得温暖，又足够远到不被烧到。

当这个人吃完，他装好烟斗，舒服地抽起了烟。接着他戴上手套，拉下帽子上的护耳紧紧贴住耳朵，顺着左边的支流前进。那只狗很失望，渴望回到火堆边。这个人不知道冷。也许他的祖辈们都对寒冷，真正的寒冷一无所知。但狗是知道的，它所有的祖先都知道，它继承下了这些知识。它还知道在这么可怕的冷天里在室外走路是很糟糕的。这个时候就该在雪地里打个洞，舒舒服服地躺进去，等着大片云幕遮住这片寒冷的天空。另一方面，这只狗与这个人之间没有太亲密的关系。狗不过是给人辛苦做工的奴隶，它受到的唯一的爱抚就是鞭打的爱抚，以及用严厉恐吓的噪音发出鞭打的威胁。所以这只狗一点也不想把它的担忧传达给这个人。它丝毫不关心人的安危，它只是为自己着想才渴望回到火堆边。但这个人吹起口哨，边用鞭子抽它边对它吼着。这只狗只好摇摇摆摆地跟在人的后面。

这个人嚼了一口烟叶，继续打造出新的琥珀色的胡子。同时，他呼出的潮气很快就在胡须上、眉毛上，以及睫毛上变成白粉。亨德森溪的左侧支流看来没有很多暗泉，这个人半个小时都没看到有任何暗泉的迹象。接着事情就这样发生了。在一个没有任何征兆的地方，柔软

而未被践踏的雪层似乎在告知它下面很坚固，这个人踩穿了冰面，掉进水里。水并不深，他只打湿了膝盖下的半条腿，接着他就挣扎着爬到坚固的地方。

他很生气，咒骂起自己的霉运。他本希望能在六点钟在露营地与同伴们相会，这下他得耽搁一个小时了，因为他得生火来烤干鞋袜。在低温的环境下这是必须做的——他对此一清二楚，便转身爬到河岸上。在岸顶，有一些高水位时留下的干木柴纠结在灌木丛和一些小云杉树里——主要是树枝和嫩枝，也有相当大一部分是风干的大枝子和纤细的去年的干草。他把一些大的木片扔到雪地上作为基础，防止新生的火苗在融化的雪水里熄灭了。他用火柴在口袋里掏出的一小块桦树皮上面划了一下，生起了火。树皮比纸更容易着火。他把它放在木片根基上，往新生的火焰里添了一束干草和最细小的嫩枝。

他缓慢而认真地干着，敏锐地觉察到他的危险。火焰渐渐旺起来，他往火里添的枝条也变大了。他蹲在雪地上，把嫩枝从灌木丛的纠缠中拉出来，直接丢进火中。他知道不容有失。在零下七十五度的天气下，一个人第一次生火的尝试不能失败——如果他的脚是湿的。假如他的脚是干燥的，即使没能生起火，他还可以跑上半英里，让血液重新循环。但在零下七十五度的环境中，无法